

沪苏湖高铁声环境敏感点华佳丝绸北侧宿舍楼隔声窗安装项目

(招标编号: GSC)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苏州市, 吴江区

一、招标条件

本沪苏湖高铁声环境敏感点华佳丝绸北侧宿舍楼隔声窗安装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56 万元, 招标人为苏州市吴江区铁路建设服务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为沪苏湖高铁声环境敏感点华佳丝绸北侧宿舍楼隔声窗安装项目。招标内容为隔声窗设施的制造、运输、安装及其缺陷修复等工作, 含拆除原窗户设施、隔声窗设施安装以及完成后对窗框窗台的恢复及相关建筑垃圾清运、安装协调事宜等工作。隔声窗预估数量约 700m²。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GSC 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GSC 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1 本次招标项目对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如下:

(1) 资质要求: 投标人必须是独立的企业法人, 持有效营业执照及基本账户, 具有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或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

(2) 业绩要求: 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完工时间为准)完成过隔声窗施工项目;

(3) 信誉要求:

a、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当天, 在最近一次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评价为 C 级或以上级别;

b、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当天,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 不得参加投标;

c、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当天,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 不得参加投标;

d、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当天，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交通江苏”网站公布的“江苏省交通运输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黑名单）；

e、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24 号）和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江苏省交通运输厅、江苏省水利厅文件（苏建建管【2016】707 号）等国家及省市相关法律法规有关禁止拖欠农民工工资的要求，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被相关部门公布为限制市场准入的投标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当天未经解禁），不得参加投标；

（5）项目经理资格：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必须具有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建筑工程或铁路工程专业），具有省级或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水运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或《公路水运工程施工单位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项目经理必须为投标单位自有职工，其三个月（2024 年 5 月至 2024 年 7 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须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在社保系统打印的本单位人员缴费明细，或在投标文件中主动提交有效的社保查询途径及人员社保信息供评标委员会核实。缴费证明内容需含缴费起止时间、缴费单位、缴费人员姓名并由社保机构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社保机构官网上打印件与线下的盖章件具有同等效力，缴费单位与投标人或其下属非独立法人分支机构名称一致）；

（6）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不少于 1 名，具有省级或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水运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或《公路水运工程施工单位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必须为投标单位自有职工，其三个月（2024 年 5 月至 2024 年 7 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须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在社保系统打印的本单位人员缴费明细，或在投标文件中主动提交有效的社保查询途径及人员社保信息供评标委员会核实。缴费证明内容需含缴费起止时间、缴费单位、缴费人员姓名并由社保机构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社保机构官网上打印件与线下的盖章件具有同等效力，缴费单位与投标人或其下属非独立法人分支机构名称一致）。

1.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9 月 13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9 月 24 日 13 时 30 分

获取方式：详见：“七、其他：招标文件的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9 月 24 日 13 时 30 分

递交方式：苏州市吴江区交通运输局三楼会议室（地址：苏州市吴江区交通路 3265 号）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9 月 24 日 13 时 30 分

开标地点：苏州市吴江区交通运输局三楼会议室（地址：苏州市吴江区交通路 3265 号）

七、其他

1、招标条件

本项目沪苏湖高铁声环境敏感点华佳丝绸北侧宿舍楼隔声窗安装项目已经相关部门批准。招标人为苏州市吴江区铁路建设服务中心，建设资金为财政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受招标人委托，正中国际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现对沪苏湖高铁声环境敏感点华佳丝绸北侧宿舍楼隔声窗安装项目（GSC 标段）进行公开招标，并进行资格后审。

2、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本项目为沪苏湖高铁声环境敏感点华佳丝绸北侧宿舍楼隔声窗安装项目，共设一个标段，即 GSC 标段。招标内容为隔声窗设施的制造、运输、安装及其缺陷修复等工作，含拆除原窗户设施、隔声窗设施安装以及完成后对窗框窗台的恢复及相关建筑垃圾清运、安装协调事宜等工作。隔声窗预估数量约 700m²。建安费约 56 万元。

计划工期：2 个月（2024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所有隔声窗的现场安装并通过隔声窗工程的验收和环保验收）。

3、本次投标采用网上预约，不接受其他形式的预约。具体预约程序为：

- （1）拟参加单位仔细阅读网上公布的本项目招标公告和预约条件。
- （2）符合预约条件且有意参加投标的单位请进入苏州吴江交通运输局招投标管理系统（<http://jt-tender.incich.cn/report.html?guid=9e259a52-8c35-40db-bc80-372d0210ec08>）点击【预约获取招标文件】，填写企业相关信息，进行网上预约；
- （3）网上预约时在联系人信息中请务必留下手机号码，以便联系；
- （4）预约结果以网上预约为准，投标申请人通过信息系统预约后，如需核实是否成功预约，请联系招标代理确认；投标申请人投标预约中若对系统操作有咨询事宜，可联系招标代理，

联系电话（0512）68128028。

（5）本项目预约截止时间为2024年9月24日13时30分。

4、招标文件的获取

（1）按上述流程已在苏州吴江交通运输局招标投标管理系统预约成功的投标人，请于2024年9月24日13时30分前（工作时间内，法定节假日休息）联系招标代理办理招标文件获取事宜。未在规定时间内交纳招标文件费用的，视为投标申请人自动放弃本项目的投标申请，招标人亦不接收其该标段的投标文件。

（2）本项目招标文件售价为人民币500元，售后不退。

（3）招标人不统一组织投标人进行现场考察和投标预备会，投标人可自行调查，如需业主协助，请提前通知，招标人将给予协助。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质疑应提交书面文件，并将电子文档同时发至1873457981@qq.com。

5、投标文件的递交

（1）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为北京时间2024年9月24日13时30分，投标人应于当日13时00分至13时30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苏州市吴江区交通运输局三楼会议室（地址：苏州市吴江区交通路3265号）。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2）招标人定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的同一时间、同一地点举行公开开标，投标人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出席。若未前来出席开标会，则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苏州吴江交通运输局招标投标管理系统、中国招标投标网、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政府官网上发布。

7、其他

（1）上述时间均为北京时间，具体事宜请与招标代理联系。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苏州市吴江区交通运输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苏州市吴江区铁路建设服务中心

地 址：苏州市吴江区松陵镇交通路3265号

联 系 人：朱东姝

电 话：（0512）6341358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正中国际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雨花台区凤台南路 146 号天合广场 A 座 22 层,苏州市工业园区苏雅路
318 号天翔国际大厦 1 幢 508 室（苏州分公司）

联 系 人： 邓志颖、陈洋

电 话： （0512）68128028

电子邮件： 187345798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陈洋（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正中国际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3201000101552